

呼图壁县林业局 2016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 经费 预算信息公开报告

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6 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呼财字〔2016〕46 号）有关规定，现将呼图壁县林业局 2016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呼图壁县林业局是政府下属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全县负责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监督管理、承担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国土绿化和平原天然林及河谷次生林的恢复、保护、发展工作；、组织、监督、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承担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管理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研究提出林业发展的经济调节意见，负责拟订特色林果业基地建设规划、技能培训，林业产业规划提升，提高全县林业产业收入。

（二）内设机构

呼图壁县林业局无下属预算单位，内设行政办、财务室、综合生产办公室、管护站。

（三）人员编制

呼图壁县林业局共有在编在岗人员 18 人，其中：行政人员 5 人，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编制 3 人，行政政法编制 9 人。

二、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

(一) 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呼图壁县林业局部门 201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75.2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农林水支出。

(二) 关于呼图壁县林业局部门 201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根据呼图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呼图壁县本级预算单位 2016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2016 年呼图壁县林业局单位收入预算为 175.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5.28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划入社保)。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 关于呼图壁县林业局部门 201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16 年呼图壁县林业局单位支出预算为 175.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7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划入社保)。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四) 关于呼图壁县林业局部门 2016 年预算支出主要内容

呼图壁县林业局单位基本支出预算 17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3 万元，下降 11 %。主要原因是：是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划入社保)。具体明细包括(明细到项)：工资福利支出 76.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4.16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具体明细包括(明细到项)：无项目支出预算。

(五) 2016 年呼图壁县林业局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公开

呼图壁县林业局部门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5.2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20.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67 万元、津贴补贴 24.84 万元、奖金 1.94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绩效工资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5 万元、住房公积金 5.89 万元、医疗费 0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2 万元、离休费 0 万元、退休费 37.1 万元、退职(役)费 0 万元、抚恤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0.44 万元、救济费 0 万元、医疗费补助 0 万元、助学金 0 万元、奖励金 0.19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4 万元等。

公用经费 5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56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 万元、水费 0 万元、电费 0.06 万元、邮电费 0.24 万元、取暖费 0 万元、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差旅费 0.1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5 万元、专用材料费 0 万元、被装购置费 0 万元、专用燃料费 0 万元、劳务费 0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 万元（定额经费保障）、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等 0 万元。

三、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16 年呼图壁县林业局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总额为 8.35 万元，比 2015 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项目支出没有安排，主要原因是呼图壁县林业局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压减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 0.35 万元，比 2015 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林业专项工作检查督导等各类公务接

待支出。2016年预计接待批次13批，接待人数100人。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0万元，比2015年预算安排减少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呼图壁县林业局单位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4辆，本年度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75.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3万元，下降1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人员划入社保)。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6年，本单位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底，呼图壁县林业局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59 平方米，价值 469.59 万元。

2. 车辆 8 辆，价值 103.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价值 100.0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辆，价值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3.17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50.09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五、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县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

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 “三公” 经费：指县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